

证券代码：300168

证券简称：万达信息

公告编号：2025-068

万达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万达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定于 2025 年 12 月 2 日召开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将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现将有关事项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5 年 12 月 2 日 15: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12 月 2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12 月 2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 年 11 月 24 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

本公司股东。

-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上海市静安区北京西路 968 号 33 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0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6.00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7.00	《关于修订<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8.00	《关于制定<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上述提案均由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15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编号：2025-063 号）。

3、提案 1、2、3 属于特殊决议议案，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4、提案 4、5、6、7、8 属于普通决议议案，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5、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制度的规定，针对上述提案，公司将 对中小投资者（指除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单独计票，并对计票结果进行披露。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2025 年 11 月 26 日，9:00-11:30、13:30-16:00。

2、登记地址：上海市东诸安浜路 165 弄 29 号 4 楼（200050），咨询电话：021-52383315，传真：021-52383305。

3、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深圳 A 股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附件一）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附件二）、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深圳 A 股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深圳 A 股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深圳 A 股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融资融券信用账户股东除应按照上述（1）、（2）提供文件外，还应持开户证券公司出具的加盖公章的授权委托书及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授权委托书中应写明参会人所持股份数量。

（4）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股东请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附件三），以便登记确认。传真请在 2025 年 11 月 26 日 16:00 前传至 021-52383305，注明股东大会登记；来信请寄：上海市东诸安浜路 165 弄 29 号 4 楼，注明股东大会登记，邮编：200050（信封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不接受电话登记。

（5）在登记时间内，个人股东也可扫描下方二维码进行登记。



4、股东大会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21-62489636

联系地址：上海市静安区北京西路 968 号 33 楼；邮政编码：200041

联系人：杨玲、王雯钰

5、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为期半天，与会股东的所有费用敬请自理。

6、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四。

附件一：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附件三：参会股东登记表

附件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特此公告。

万达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25 日

附件一：

_____（单位）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_____先生/女士（身份证号：_____）为我单位法定代表
人，本证明书仅为_____相关事宜之用。

特此证明。

_____（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万达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女士/先生（身份证号码：_____）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万达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以下意见代为行使表决权，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签署的相关文件。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打勾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4.00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			
5.00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制度>的议案》	√			
6.00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制度>的议案》	√			
7.00	《关于修订<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			
8.00	《关于制定<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议案》	√			

委托人签字（盖章）：_____委托人证件号码：_____

委托人持股数：_____委托人股东账号：_____

受托人签字：_____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受托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投票说明：

- 1、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对非累积投票提案，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对同一审议事项不得有两项或多项指示；对累积投票提案，需在方框中明确填报投给每位候选人的选举票数。没有明确投票指示的，应注明是否授权由受托人按自己的意见投票。
- 2、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法人公章。
- 3、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附件三：

万达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登记表

姓名/名称：	身份证号码：
股东账户卡号：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是否本人参会：	备注：

附件四：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 网络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50168”，投票简称为“万达投票”。
- 2、填报表决意见：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二、 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时间：2025 年 12 月 2 日（现场会议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 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 1、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开始投票时间为2025年12月2日（现场会议召开当日），9:15-15:00。
- 2、股东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经过股东身份认证，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数字证书”或者“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后，方可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